柳州市2026年4季度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结果

柳州市行政辖区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共5个，分别为：柳城县大埔镇水厂、鹿寨县城洛清江窑上石鼓饮用水水源地、融安县东圩水厂、融水县城融江饮用水水源地、三江县寻江木洞屯饮用水水源地；监测水质目标达到GB 3838-2002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III类标准。

监测频率：每季度监测1次

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监测项目：每季度的常规监测项目共计61项，分别为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838-2002）表1的基本项目（23项，化学需氧量除外）、表2的补充项目（5项）和表3的优选特定项目（33项）；在每两年的6月或7月进行一次全分析（109项）。

2026年4季度柳州市行政辖区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项目共计61项，监测结果显示：柳城县大埔镇水厂、鹿寨县城洛清江窑上石鼓饮用水水源地、融安县东圩水厂、融水县城融江饮用水水源地、三江县寻江木洞屯饮用水水源地等5个取水口监测项目均符合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－2002）II类标准。因此，2026年4季度柳州市行政辖区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。